

证券代码：300904

证券简称：威力传动

公告编号：2024-064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通过邮件方式于2024年11月9日发出。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董事甘倍仪女士、常晓薇先生、李道远先生、季学武先生、宋乐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远程参会，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李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李阿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李阿波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公司董事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李想先生担任董事长后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综合管理部相关人员办理后续法定代表人变更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名誉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名誉董事长的议案》

李阿波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鉴于李阿波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且对行业及公司的深刻理解和卓越贡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阿波先生为公司终身名誉董事长，协助公司继续加强战略发展规划和战略资源统筹等方面的工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以更好的业绩回报公司股东和社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名誉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结构，提升公司运营效率，经公司董事会及总经理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常晓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甘倍仪女士为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名誉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更好地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任职情况，公司拟将《公司章程》中“总经理”职位调整为“总裁”，“副总经理”职位调整为“副总裁”，并增加“常务副总裁”职位，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工商登记事宜。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尽快完

成《公司章程》工商备案等相关工商登记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公司聘请的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能够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4 年度相关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提议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星期三) 14:30 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银川威力传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2日